

# 寶來曼氏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屆第十八次董事會議事錄



時間： 中華民國 98 年 12 月 24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

地點： 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 69 號 10 樓 會議室

出席董事： 呂董事思家、周董事筱玲、洪董事大為、施董事敏雄、  
葉董事明峯、葉董事一豐、歐卡諾董事（葉董事一豐  
代）、鎮董事明常（按照姓氏筆劃排列）

列席監察人： 洪監察人明欽、侯監察人禮仁、楊監察人毓純、  
黎監察人英傑（按照姓氏筆劃排列）

缺席人員： 白董事文仁、黎監察人英傑

列席備詢： 郭執副育宏、江顧問偉源、黃信一（法遵）、  
陳俐欣（財務）、盛煥晴（稽核）

主席： 賀董事長鳴珩 紀錄： 徐玉珍



壹、主席報告：略

貳、報告事項：

一、檢陳本公司上次會議議案及辦理情形，謹報請 公鑒。

決議：洽悉。

二、檢陳總經理業務報告及財務事項報告，謹報請 公鑒。

決議：洽悉。

三、檢陳法遵事項報告及稽核事項報告，謹報請 公鑒。

決議：1、法遵事項報告，洽悉。

2、稽核事項，均依規定辦理，本次無異常事項報告。

四、檢陳其他重要事項報告，謹報請 公鑒。

決議：1. 自營事業處提出檢討暨改善風險控管報告  
(如附件)，洽悉。

2. 結算部風控組提出電子交易及強化自營  
交易風險控管報告(如附件)，洽悉。

參、上次會議保留討論事項： 無。

肆、本次討論事項：

一、本公司九十九年度預算案，謹呈請 核議。

決議：本案經全體出席董事決議，以本公司本年度(98)之  
每股稅前淨利加計 0.05 為本公司九十九年度每股稅  
前淨利之預算數。

二、本公司本年度(98)四位客戶違約損失總計新臺幣 484,753  
元，提列沖銷壞帳損失準備案，謹呈請 同意。

決議：本案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三、本公司委託「普華國際財務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  
財務顧問，以協助本公司大陸市場之發展，謹呈請 核議。

決議：本案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四、擬訂定「宣傳資料及廣告管理辦法」，謹呈請 核示。

決議：1) 本案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 主管機關對於業者廣告申報日趨嚴格，故訂定本  
管理辦法，供同仁進行業務推廣時之依據。

五、九十九年度期貨事業、期貨經理事業及期貨顧問事業稽核計畫案暨採行分支機構不設置專職內部稽核人員之查核作業，謹提請 討論。

決議：本案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伍、臨時動議： 無

陸、散 會：(中午 12 時 00 分)